

教育统计公报

辽宁省教育厅

2023年7月5日

2022年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统计公报^[1]

2022年，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省教育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推进教育事业改革发展，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教育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综合

全省共有各级各类学校（不含机构）13844所，比上年减少585所；各级各类学历教育在校生638.0万人，比上年减少0.3万人，下降0.1%；教职工60.3万人，与上年持平；专任教师45.4万人，比上年增加0.2万人，增长0.4%。

二、学前教育

（一）发展规模

全省共有举办学前教育的单位9091个。其中，独立设

置的幼儿园 8819 所，比上年减少 454 所。

当年入园幼儿 20.1 万人，比上年减少 4.2 万人，下降 17.2%；在园幼儿 81.8 万人，比上年减少 5.3 万人，下降 6.1%。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 88.8%，比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比例为 50.7%，比上年提高 2.4 个百分点；学前教育毛入园率^[2]为 93.0%，与上年持平。

（二）师资队伍建设

全省幼儿园教职工总数 13.8 万人，比上年增加 589 人，增长 0.4%；专任教师 7.3 万人，与上年持平；生师比 11.2:1；卫生保健人员、保育员 3.2 万人，占教职工总数的 23.2%。从学历层次看，专科以上学历的专任教师 6.4 万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87.7%，比上年提高 1.6 个百分点。

（三）办学条件

全省幼儿园占地面积 1584.0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9.1 万平方米；运动场地（室外游戏场地）613.5 万平方米，占总面积的 38.7%；校舍建筑面积 946.8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14.1 万平方米；教学及辅助用房 711.1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24.6 万平方米；图书藏量 972.9 万册，园均图书 1103 册。

三、义务教育

（一）发展规模

全省共有小学 2455 所，比上年减少 146 所；教学点 773

个，比上年减少 30 个。初中 1532 所，比上年增加 4 所。

全省小学招生 30.3 万人，比上年下降 8.0%；初中招生 31.1 万人，比上年下降 3.2%。全省义务教育在校生总规模 292.5 万人，比上年减少 4.2 万人。其中，小学在校生 196.4 万人，比上年减少 0.9 万人，下降 0.5%；初中在校生 96.1 万人，比上年减少 3.3 万人，下降 3.3%。

（二）普及程度

全省小学毛入学率^[2]为 98.4%，比上年下降 1.9 个百分点；小学毕业生升学率^[3]为 99.7%，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

初中阶段毛入学率^[2]为 99.4%，比上年提高 1.3 个百分点；初中毕业生升学率^[3]为 93.8%，比上年下降 1.6 个百分点。

全省义务教育巩固率^[4]为 98.8%，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

（三）师资队伍建设

全省小学教职工^[5]12.8 万人，比上年减少 0.1 万人，下降 1.0%；专任教师^[5]14.0 万人，比上年减少 379 人，下降 0.3%；生师比 14.0:1。初中教职工 13.8 万人，比上年减少 340 人，下降 0.2%；专任教师 9.9 万人，比上年减少 502 人，下降 0.5%；生师比 9.7:1。

全省小学教师学历达标率达到 100.0%，小学教师中专科以上学历所占比例为 99.3%，比上年提高 0.2 个百分点；初中教师学历达标率达到 99.9%，初中教师中本科以上学历所

占比例为 93.1%，比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

（四）办学条件

全省小学校舍建筑面积 1348.3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16.3 万平方米，增长 1.2%。体育场（馆）面积达标校 2159 所，占总数的 87.9%；音乐器材配备达标校 2248 所，占总数的 91.6%；美术器材配备达标校 2245 所，占总数的 91.4%；体育器械配备达标校 2265 所，占总数的 92.3%。

全省初中校舍建筑面积 1646.8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9.8 万平方米，增长 2.5%。体育场（馆）面积达标校 1449 所，占总数的 94.6%；音乐器材配备达标校 1478 所，占总数的 96.5%；美术器材配备达标校 1480 所，占总数的 96.6%；体育器械配备达标校 1483 所，占总数的 96.8%。

四、特殊教育

全省共有特殊教育学校 86 所。各种形式的特殊教育（含义务教育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毕业生 0.2 万人，招生 0.2 万人，在校生 1.6 万人。教职工 0.3 万人，专任教师 0.2 万人。

五、高中阶段教育

（一）发展规模

全省高中阶段教育共有各类学校 810 所，其中，普通高中 434 所，比上年增加 3 所；中等职业学校^[6]376 所（技工学校采用 2021 年数据，为 109 所），比上年增加 8 所。

全省高中阶段招生 33.2 万人，比上年增加 0.7 万人。其中，普通高中招生 21.2 万人，增长 3.3%；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12.0 万人（技工学校采用 2021 年数据，为 2.7 万人），与上年持平。

全省高中阶段教育在校生总规模 96.5 万人，比上年增加 2.1 万人。其中，普通高中在校生 61.9 万人，比上年增加 0.9 万人，增长 1.5%；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34.7 万人（技工学校采用 2021 年数据，为 7.0 万人），比上年增加 1.2 万人，增长 3.7%。

全省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2]为 94.9%，比上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每万人口高中阶段在校生 228 人，比上年增加 1 人；每万人口中普通高中在校生 146 人，与上年持平。

（二）教育结构

全省普通高中与中等职业教育招生比例为 64:36，在校生比例为 64:36。

（三）师资队伍建设

全省普通高中教职工 6.9 万人，与上年持平；专任教师 5.4 万人，比上年增加 530 人，增长 1.0%；生师比 11.4:1。本科以上学历的专任教师比例为 99.2%，比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

全省中等职业教育（不含技工学校，下同）教职工 2.5 万人，与上年持平；专任教师 2.0 万人，比上年增加 134 人，

增长 0.7%；生师比 14.1:1。本科以上学历的专任教师比例为 95.0%，比上年下降 0.5 个百分点。

（四）办学条件

全省普通高中校舍建筑总面积 1263.6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3.8 万平方米，增长 2.7%。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率为 94.2%；体育器械配备达标率为 95.2%；理科实验仪器配备达标率为 94.7%。

全省中等职业学校（不含技工学校，下同）产权占地面积 918.6 万平方米，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占地面积 287.3 万平方米，所用占地面积共计 1205.9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32.9 万平方米，增长 2.8%。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449.2 万平方米，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校舍建筑面积 206.7 万平方米，所用建筑面积共计 655.8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19.8 万平方米，增长 3.1%。产权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28.5 亿元，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1.1 亿元，所用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共计 29.6 亿元，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1.5 亿元，增长 5.3%。

六、高等教育

（一）发展规模

1. 学校数量

全省研究生培养机构 45 个，其中包括 8 个科研机构 and 37 所普通高校。普通、职业高等学校 114 所（含独立学院 8

所)。其中，中央部委属 5 所，省属 58 所，市属 20 所，民办 31 所。按办学层次分，普通本科学校 62 所，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1 所，高职（专科）学校 51 所。另有独立设置的成人高等学校 18 所。

2. 招生数量

全省共招收研究生 5.9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 万人，增长 4.0%。其中，博士生 0.5 万人，硕士生 5.4 万人。全省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 3.4 万人，占研究生招生总数的 58.5%，比上年增加 0.2 万人，增长 5.1%。其中，专业学位博士 784 人，专业学位硕士 3.4 万人。

普通、职业本专科招生 33.0 万人，比上年增加 2.3 万人，增长 7.6%。其中，普通本科 20.5 万人，职业本科 0.1 万人，高职（专科）12.3 万人。

成人本专科招生 15.7 万人，比上年增加 3.3 万人，增长 26.8%。其中，本科 9.1 万人，专科 6.6 万人。

3. 在校生数量

全省在学研究生 17.2 万人，比上年增加 1.5 万人，增长 9.8%。其中，博士生 1.9 万人，硕士生 15.3 万人。全省专业学位在学研究生 9.5 万人，占在学研究生总数的 55.0%，比上年增加 1.1 万人，增长 12.7%。其中，专业学位博士 0.2 万人，专业学位硕士 9.3 万人。

普通、职业本专科在校生 118.0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

万人，增长 0.2%。其中，普通本科 75.2 万人，职业本科 0.4 万人，高职（专科）42.4 万人。

成人本专科在校生 31.0 万人，比上年增加 5.3 万人，增长 20.6%。其中，本科 18.8 万人，专科 12.2 万人。

4. 毕业生数量

全省研究生毕业生 4.3 万人，比上年增加 0.3 万人，增长 7.2%。其中，博士生 0.3 万人，硕士生 4.0 万人。全省专业学位毕业研究生 2.3 万人，占研究生毕业生总数的 55.0%，比上年增加 0.2 万人，增长 9.1%。其中，专业学位博士 85 人，专业学位硕士 2.3 万人。

普通、职业本专科毕业生 31.9 万人，比上年增加 6.0 万人，增长 23.3%。其中，普通本科 17.7 万人，职业本科尚无毕业生，高职（专科）14.1 万人。

成人本专科毕业生 10.1 万人，比上年增加 0.8 万人，增长 8.1%。其中，本科 5.3 万人，专科 4.7 万人。

（二）师资队伍建设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教职工 9.8 万人，比上年增加 585 人，增长 0.6%；专任教师 6.4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 万人，增长 2.9%。其中，普通本科学校教职工 7.8 万人，专任教师 5.1 万人；本科层次职业学校教职工 530 人，专任教师 388 人；高职（专科）学校教职工 1.9 万人，专任教师 1.3 万人。全省成人高等学校教职工 0.2 万人，专任教师 0.1 万人。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生师比 19.7:1。其中，普通本科学校 18.3:1，本科层次职业学校 26.9:1，高职（专科）学校 25.0:1。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研究生学位教师比例为 82.4%。其中，普通本科学校为 89.5%，本科层次职业学校为 66.5%，高职（专科）学校为 55.8%。

（三）办学条件

1. 办学条件总量

（1）占地面积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产权占地面积 6873.2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33.1 万平方米，增长 0.5%；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占地面积 540.3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13.5 万平方米，增长 2.6%；所用占地面积共计 7413.5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46.6 万平方米，增长 0.6%。

（2）校舍建筑面积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产权校舍建筑面积 3291.2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加 40.8 万平方米，增长 1.3%；非学校产权独立使用校舍建筑面积 387.0 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 4.4 万平方米，下降 1.1%；所用校舍建筑面积共计 3678.2 万平方米，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36.4 万平方米，增长 1.0%。

（3）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261.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5.6 亿元，增长 6.3%；非学校产权

独立使用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1.6 亿元，比上年增加 0.1 亿元，增长 5.0%；所用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共计 263.3 亿元，比上年同一口径增加 15.6 亿元，增长 6.3%。

2.主要生均办学条件

全省普通、职业高等学校生均占地面积 54.4 平方米，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27.0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3.8 平方米，生均教学科研实习仪器设备资产值 17119.9 元。

注释：

（1）本公报中数据来源于全省各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及市教育局上报的 2022—2023 学年初各级各类学校（机构）《教育事业统计调查制度》。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毛入学率，是指某一级教育不分年龄的在校学生总数占该级教育国家规定年龄组人口数的百分比。

（3）毕业生升学率，是指某一级教育毕业学生升入高一级学校的比例，即该级教育高一级学校的招生数占该级教育毕业生数的百分比。

（4）义务教育巩固率，是指初中毕业班学生数占该年级入小学一年级时学生数的百分比。

（5）各级各类教育学校的教职工按照学校类型统计，专任教师按照教育层级统计。因九年一贯制学校的教职工数计入初中阶段教育，完全中学、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的教职工数计入高中阶段教育，而专任教师是按照教育层次进行归类，故存在小学教职工数据小于专任教师数据的情况。

（6）中等职业教育数据中，校数和学生数包含技工学校数据；教职工、专任教师和办学条件不包含技工学校数据。